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作为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新药业”或“公司”）的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或“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通过定期的现场检查、资料查阅、沟通访谈及列席重要会议等方式，对京新药业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201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497 号）批准，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 24,781,42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3,499,986.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41,099,986.00 元，募集资金均为货币资金。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准验字（2011）500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82 号）批准，公司于 2014 年 5 月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 33,788,07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0,199,992.9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98,746,294.78 元,募集资金均为货币资金。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6 月 6 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3646 号《验资报告》验证。

3、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24 号)的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向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6 名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法人或自然人)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8,126,67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21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99,999,993.12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90,400,357.0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8 月 4 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725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1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结余情况

项 目	金额(元)
一、年初结余	414,203.23
二、本年减少	1,416,569.29
1、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1,415,556.29
2、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销户结余)	1,011.43
4、购买理财产品	-
5、置换先期投入	-
6、手续费支出	1.57
三、本年增加	1,002,366.06
1、利息收入	2,366.06
2、归还募集资金	1,000,000.00
3、理财产品赎回	-
四、2018 年末专户结余	-

2、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结余情况

项 目	金额（元）
一、年初结余	2,739,757.20
二、本年减少	376,932,179.82
1、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33,930,041.96
2、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8,000,000.00
3、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4、购买理财产品	225,000,000.00
5、置换先期投入	-
6、手续费支出	2,137.86
三、本年增加	382,323,419.67
1、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7,823,419.67
2、归还募集资金	184,500,000.00
3、理财产品赎回	190,000,000.00
四、2018 年末专户结余	8,130,997.05

3、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结余情况

项 目	金额（元）
一、年初结余	7,818,492.19
二、本年减少	1,105,379,215.62
1、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130,370,051.42
2、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70,000,000.00
3、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4、购买理财产品	505,000,000.00
5、置换先期投入	-
6、手续费支出	9,164.20
三、本年增加	1,099,876,377.98
1、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19,876,377.98
2、归还募集资金	525,000,000.00
3、理财产品赎回	555,000,000.00
四、2018 年末专户结余	2,315,654.5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5 日分别与交通银行新昌大通支行、中国银行新昌支行、建设银行新昌支行和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7 日分别与工商银行新昌支行、建设银行新昌支行和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与招商银行绍兴嵊州支行、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需要，由公司及其子公司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内蒙古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分别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无违反相关规定和协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交通银行新昌大通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295046100018010095737	-
中国银行新昌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98759750987	-
建设银行新昌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3001656635053011078	-
合 计			-

(1)公司年产 5 亿粒药品制剂出口项目已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并转固定资产，募集资金专户交通银行新昌大通支行 295046100018010095737 户已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注销。

(2)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左氧氟沙星技术改造项目业经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予以终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9,121.72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 230 万元）已变更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中国银行新昌支行 398759750987 户已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注销。

2、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商银行新昌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211028029201392809	1,981,185.60
建设银行新昌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3001656635053015377	6,149,811.45
合 计			8,130,997.05

3、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招商银行绍兴分行 嵊州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571900191010288	2,315,654.55
合 计			2,315,654.5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年度募集资金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16,571.57 万元。其中：201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见附表 1；201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见附表 2；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见附表 3；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见附表 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7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0.9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201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继续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19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8 日止。

该议案业经 2017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

2、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8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为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继续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18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止。

该议案业经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49,000,000.00 元。

3、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8 年 8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 4.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为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本议案业经 2018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445,000,000.00 元。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内蒙古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盒康复新液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3,114.80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该议案业经 2016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该节余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2 月 2 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7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上虞京新年产 1000 吨左氧氟沙星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9,121.72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 230 万元)变更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该议案业经 2017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该节余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 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1、201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除“上虞京新年产 1000 吨左氧氟沙星技术改造项目”已终止外，年产 5 亿粒药品制剂出口项目、内蒙古京新年产 1,000 万盒康复新液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1.5 亿粒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技术改造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交通银行新昌大通支行 295046100018010095737

户已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注销，中国银行新昌支行 398759750987 户已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注销。建设银行新昌支行 33001656635053011078 户 2018 年末结余为 0。

2、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部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工商银行新昌支行 1211028029201392809 账号、建设银行新昌支行 33001656635053015377 账号。

3、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部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招商银行绍兴分行嵊州支行 571900191010288 账号。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8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为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该议案业经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8 年 8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为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该议案业经 2018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归还的用于购买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为 615,000,000.00 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理财期限	预期收益率	备注
华夏银行绍兴分行	企业客户慧盈 601 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8.3.16 至 2019.3.15	4.00%	保本型
中信银行绍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	25,000,000.00	2018.7.20 至	4.45%	保本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理财期限	预期收益率	备注
兴新昌支行	率结构 20967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2019.1.22		型
交通银行 嵊州支行	交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18.7.25 至 2019.7.25	4.60%	保本型
中国农业银行新昌支行	“汇利丰”2018 年第 5174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18.8.8 至 2019.8.7	4.70%	保本型
中国农业银行新昌支行	“汇利丰”2018 年第 5235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18.8.17 至 2019.8.1	4.70%	保本型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2884 期	50,000,000.00	2018.9.14 至 2019.9.9	4.40%	保本型
中国工商银行新昌支行	保本型“随心 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80,000,000.00	2018.9.14 至 2019.9.14	3.60%	保本型
绍兴银行新昌支行	金兰花尊享创赢(机构专享)1833 期 363 天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8.9.14 至 2019.9.12	4.25%	保本型
广发银行绍兴分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18.9.14 至 2019.3.13	2.60% 或 4.20%	保本型
嘉兴银行绍兴分行	“嘉银·汇盈”1872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00.00	2018.9.20 至 2019.9.20	4.50%	保本型
中国银行新昌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8.10.23 至 2019.1.10	3.90%	保本型
	合计	615,000,000.0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表 2。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1、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亿粒固体制剂扩产项目

该项目原承诺投资总额 35,949.34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550.24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额存在差异的原因系项目尚未实施完成。目前公司正努力推进项目实施，预计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盒中药综合制剂技术改造项目

该项目原承诺投资总额 15,071.02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0.75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额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系项目尚未实施完成。公司为实施该项目已经开展了传统中药康复新液的注册申报工作，并将根据产品报批情况推进项目建设。

根据 2019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该项目以公司为康复新液在新昌厂区的提取及制剂生产为建设主体，需要公司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评审中心(以下简称“CDE”)提交康复新液的注册申请，公司于 2017 年 1 月完成申报前研究并于同年 4 月按中药 9 类向 CDE 提交注册申请，目前仍处于补充研究阶段。由于中药品种的特殊性，CDE 审评尺度日趋严格，公司康复新液的补充研究进展缓慢、获批时间无法预测，导致项目建设无法实质性推进。康复新液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京新药业有限公司的核心产品之一，通过技改极大提升了内蒙古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康复新液的生产效率和生产能力，基本能满足目前及未来 3-5 年的市场需求，公司拟终止该项目的实施，将剩余募集资金 14,450.27 万元及理财、利息等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 变更 201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1、缩减“年产 10 亿粒药品制剂出口项目”投资规模

公司 2012 年将“年产 10 亿粒药品制剂出口项目”变更为“年产 5 亿粒药品制剂出口项目”原因如下：

(1) 公司制剂出口的主要市场为德国和英国市场，受欧债危机影响，政府削减开支，医药市场低迷，市场需求有所放缓；

(2) 因人民币升值，导致客户采购成本上升，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客户需求。

2、新增“年产 1.5 亿粒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 2012 年新增“年产 1.5 亿粒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技术改造项目”原因如下：

(1) 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市场成熟，使用广泛且竞争对手少，预计较长一段时间内不会有同类品种获得批准；

(2) 随着消费和临床认识提高，预计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的应用将加强，市场前景看好。

3、终止“上虞京新年产 1000 吨左氧氟沙星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 2017 年终止“上虞京新年产 1000 吨左氧氟沙星技术改造项目”原因如下：

(1) 2012 年，国家卫生部发布《2012 年全国抗菌药物临床应用专项整治活动方案》，2015 年，国家卫计委发布《关于印发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的通知》，该等限抗政策对国内喹诺酮类原料药市场产生较大影响，左氧氟沙星增长趋缓；2016 年 7 月美国 FDA 再次对喹诺酮产品实施黑框警告消费者，其不良反应范围加大，左氧氟沙星的主要国际消费区域东南亚相关国家政府也开始了抗生素的限制使用政策，由此造成了国际市场增长趋缓。

(2) 基于左氧氟沙星市场容量受限，预测今后市场增长亦十分有限。公司作为全球市场占有率最大的制造商，通过技改，已经具备了 1000 吨/年的生产能力，可以满足市场需求，不需要再行扩建改造，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本项目。已完工的生产车间、仓库、公用配套工程将另行安排用于其他产品的生产。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京新药业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履行了有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在有关决策、使用时及时通知了本保荐机构，本保荐机构也及时发表了意见。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士利

徐光兵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7 日

附表 1:

201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110.00				本年度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		141.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		45,063.0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294.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74%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截止到上年 末投入金额	本年度 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 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浙江京新药业股份 有限公司年产 5 亿粒药 品制剂出口项目	是	20,356.91	10,184.22	10,183.25		10,183.25	99.9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389.87	是	是	
2、内蒙古京新药业有 限公司年产 1000 万盒 康复新液技术改造项	否	9,997.55	9,997.55	7,250.18		7,250.18	72.52	2013 年 11 月 30 日	3,426.73	是	否	

目											
3、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左氧氟沙星技术改造项目	是	14,997.31	14,997.31	4,866.42		4,866.42	32.4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 亿粒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技术改造项目	是		6,815.90	7,028.18	141.56	7,169.74	105.19	2014 年 9 月 30 日	3,164.91	否	是
5、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593.44		15,593.44					
合计		45,351.77	41,994.98	44,921.47	141.56	45,063.03			9,981.5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1.5 亿粒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技术改造项目 2018 年度实现效益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是收入增长未达预期及费用增长导致净收益下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四（三）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本期未发生										

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内蒙古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盒康复新液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747.37 万元,主要系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断的技术创新以及引进自动化程度更高的生产线,较大地提升了生产效率和生产能力,且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在保障工程质量和项目进度的前提下,公司进一步加强了费用控制、过程监督,提升了管理水平,减少了项目总开支而出现了较大节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七）、1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201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 亿粒药品制剂出口项目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 亿粒药品制剂出口项目	10,184.22		10,183.25	99.9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389.87	是	否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 亿粒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技术改造项目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 亿粒药品制剂出口项目	6,815.90	141.56	7,169.74	105.19	2014 年 9 月 30 日	3,164.91	否	否
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左氧氟沙星技术改造项目	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左氧氟沙星技术改造项目	14,997.31		4,866.42	32.4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1,997.43	141.56	22,219.41			6,554.78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三)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 亿粒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技术改造项目 2018 年度实现效益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是收入增长未达预期及费用增长导致净收益下降。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附表 3: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874.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93.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70.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止到上年末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亿粒固体制剂扩产项目	否	35,949.34	35,949.34	15,157.42	3,392.82	18,550.24	51.6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盒中药	否	15,071.02	15,071.02	620.57	0.18	620.75	4.1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综合制剂技术改造项目											
合 计		51,020.36	51,020.36	15,777.99	3,393.00	19,170.9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二）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四（二）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未发生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4: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9,070.0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3,037.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 目(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前期置换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否	105,000.00	105,000.00	3,580.01	13,037.01	18,427.63	17.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 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2017年8月23 日	不适用	不适 用	否			
合计		110,000.00	110,000.00	3,580.01	13,037.01	23,427.6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